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LIMITED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1093)

自願公告

本集團「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 獲藥品註冊批件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開發的「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該產品」）已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頒發藥品註冊批件。

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為一種抗微管藥物，用於治療聯合化療失敗的轉移性乳腺癌或輔助化療後 6 個月內復發的乳腺癌。和普通的紫杉醇注射劑相比，該產品過敏反應更少，給藥劑量更高，給藥速度更快，療效亦優於普通的紫杉醇注射劑。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是由一家海外醫藥公司研發，於二零零五年獲得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現已在全世界約 27 個國家獲准上市。國外批准的其它適應症還包括：與卡鉑聯用治療晚期或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與吉西他濱聯用治療轉移性胰腺癌及治療轉移性胃癌。

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目前在中國僅有進口的原研藥，由於其昂貴的價格和良好的療效，被政府認定為臨床急需品種。本集團率先成功開發該產品，從而獲得了國家藥品審評中心的優先審評資格。本集團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的獲批上市，將打破進口產品壟斷的局面，而隨著藥品價格的降低，患者的臨床用藥需求更能滿足。

注射用紫杉醇（白蛋白結合型）為本集團獲批生產的第二個抗腫瘤納米藥物，該產品的獲批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產品線，有助於本集團在腫瘤科領域的發展。

承董事會命
石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東晨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東晨先生、潘衛東先生、王懷玉先生、王振國先生、王金戌先生、盧華先生、李春雷先生及翟健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嘉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強先生、王波先生、盧毓琳先生、于金明先生及陳川先生。